

核二廠燃料廠房三樓裝載池設備修改及安裝工作申請案 結構材料分組第五次審查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06 年 2 月 10 日（五）13：45-15：30

二、地點：原子能委員會六樓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李副處長綺思

四、出席人員：（敬稱略）

審查委員：陳東陽、單秋成、楊經統、廖克弘、張大鵬

本會核安中心：康龍全、周 鼎

本 會：曹松楠、何恭旻、熊大綱、陳訓元、臧逸群

台電公司：陳建中、楊勝勳、臧鶴年、黃平輝、吳逸群、劉鴻光

王健富、謝秉璋、吳正璽、何家誠、康力仁、楊東拾

泰興公司：蔡榮鎧、陳景疇、楊岳勳、廖庭億、洪榮燦、王安宇

工研院：邱佑宗、盧廷鉅、蔡太平

五、記錄：臧逸群

六、會議決議事項：

1. 本案相關現場巡查報告書、計算書等附件，若發現有需進行修正者，請台電公司依據品保程序審核與確認。
2. 請台電公司就格架分析採用之阻尼比提出具體補充說明。
3. 請台電公司於修訂報告或答覆所使用之圖面及文件時，平行檢視其他送審文件內容是否有採同樣圖面及文件者，並一併修訂。
4. 請台電公司將答覆所述承諾後續辦理措施納入報告中，以利管控追蹤。
5. 本會對台電公司答覆內容之後續審查意見將正式函覆。

七、散會(15 時 30 分)